

仙居县“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区域建设

项目名称：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贴凝厥贴膏生产线项目

承诺方：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主要内容

指导意见等。属于环评审批负面清单外符合项目准入环境标准的项目，环评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制，不再审批。

(2) 项目选址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区域规划环评明确禁止、重大负面清单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等管控要求。

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相关执行标准出台或修改，按新标准执行。

(4) 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排放污染物符合区域规划环评明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限值清单要求，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大气、水、声等环境质量标准。

(5) 在项目投产前取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和削减平衡意见。在取得上述意见后，项目投产前，应

(11) 申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前公开环境影响登记表全本及承诺书。

(12) 严格按照承诺要求进行建设和运营。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三、违约责任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若发生违法行为，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本承诺书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联系电话：

2023年5月22日

